

附件 10—廢無風管空氣調節機【廢棄物處理廠切結證明書】

具切結人_____對於下列所列廢冷氣機確實已全數進入本廠進行廢棄物處理拆解，如有不實，願負起一切責任，絕無異議。

廢冷氣拆解處理清冊 (如有不足 可自行增列表格)		
廠牌	型號	數量

此致
新竹市政府

立切結書人：
統一編號：
地址：
電話：
負責人：
身分證字號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